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8)

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2016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本報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infotech.com.hk>)及自刊載日期起計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報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簡明綜合損益表	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一般資料	14
企業管治	17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王鉅成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謝志偉先生
武京京女士
王志勇先生
東鄉孝士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慶文先生
梅大強先生
陳聖蓉博士

公司秘書

謝志偉先生

監察主管

謝志偉先生

授權代表

王鉅成先生
謝志偉先生

提名委員會

孔慶文先生(主席)
梅大強先生
陳聖蓉博士

薪酬委員會

梅大強先生(主席)
孔慶文先生
陳聖蓉博士

審核委員會

孔慶文先生(主席)
梅大強先生
陳聖蓉博士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星辰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告士打道255-257號
信和廣場9樓5A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Box 2681
Grand Cayman, KYI-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I-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創業板股份代號

8178

網址

www.chinainfotech.com.hk

概要

-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營業額為1,86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71.2%(二零一五年：6,479,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9,85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242,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為0.25港仙(二零一五年：0.16港仙)。
-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五年底進行的兩項事宜現已完成。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權盛投資有限公司(「買方」(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三名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及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擁有100%股份的Joyunited Investments Limited(「Joyunited」)及Joyunited於完成時或之前任何時間由Joyunited結欠該等賣方或對其承擔的所有責任、負債及債務，總代價為人民幣178,000,000元(相當於約215,000,000港元)(「收購事項」)。該項交易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正式獲得通過為普通決議案。該項收購之詳情已分別載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有關公告及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的有關通函。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完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本公司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按每股0.13港元之價格配售最多1,830,792,000股新股份，股份配售籌集所得款項淨額最多約為230,000,000港元，預期所得款項淨額將為：73,000,000港元將用於中國物業之翻新及業務營運，本公司將當中約69,000,000港元用於一般營運資金及約88,000,000港元用於現時正在進行的項目。該項交易已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正式獲得通過為普通決議案。該項配售之詳情已載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的有關公告及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的有關通函。該項配售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完成。

除上述外，於回顧期內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信息科技相關之服務收入仍為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

前景及展望

現時，鵬達業務為本集團之主要營業額及收入來源。本集團亦已收購兩間從事大數據分析及監測監控領域的聯營公司股權。

本公司亦已與Nihon Unisys, Ltd.（日本系統整合領域之市場領先者之一）組成合營企業，業務目標為在中國及東盟國家推廣及銷售日本產品以及進行相關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廣告及顧問服務）。

收購事項彰顯本公司之決心以拓闊本集團業務範圍及使本集團業務多元化以及開闢新收入來源，本集團透過收購事項已收購若干中國辦公物業，該等物業總建築面積合共約為10,500平方米及位於中國廣東省天河區。收購事項可讓本集團將業務範疇擴展至中國的資產收購、管理及顧問服務，並可於中國建立業務網絡。此外，收購事項讓本集團可翻修中國辦公物業及佔用該物業作本集團未來於中國之總部，從而將現有及新業務結合，完善本集團整個戰略業務發展計劃。本集團將以此為據地發展不同業務，使本集團可更有效地利用及分享不同業務所獲得資源及不同方面的知識。加上本集團於資訊科技領域的經驗及知識，本集團相信收購事項將有助本集團作更充份的準備，於中國及東盟國家進一步擴展其現時及未來業務。

憑藉上述，上文所述位於廣州之新總部以及合營安排連同現有業務及未來其他新的資訊科技相關項目，本公司整裝待發以拓展本集團於中國市場之據點。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聘用全職僱員總計142名（二零一五年：152名僱員）。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員工福利總開支為約5,75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5,555,000港元）。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所提供員工的薪酬水平具市場競爭力。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營業額為1,86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6,479,000港元減少71.2%。相比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首季度為鵬達相對疲弱的季度。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首季度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總額為3,005,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4,849,000港元減少38%。研發成本中固定成本部份約2,500,000港元列作季度銷售及服務成本。除此之外，銷售及服務成本減少乃是直接因為營業額減少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首季度的毛損為1,137,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的毛利為1,630,000港元，乃由於營業額的毛利不足以涵蓋上文所述的固定成本部份所致。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其他收入及收益為1,31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30,000港元)，當中包括：(i)2,000港元之銀行利息收入(二零一五年：8,000港元)；(ii)596,000港元之貸款利息收入(二零一五年：無)；(iii)320,000港元之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二零一五年：246,000港元)；(iv)221,000港元之政府補助(二零一五年：399,000港元)；及(v)177,000港元之其他收入(二零一五年：277,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為1,673,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2,602,000港元減少35.7%。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鵬達大幅減少其推廣活動所致。

本期間的行政費用為5,53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4,500,000港元增加了23.0%。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增加員工成本及差旅開支增加以開拓新市場。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可供出售投資證券按市值計算虧損3,74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收益：358,000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9,85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242,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3	1,868	6,479
銷售及服務成本		(3,005)	(4,849)
(毛損)／毛利		(1,137)	1,630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316	930
銷售及分銷費用		(1,673)	(2,602)
行政費用		(5,536)	(4,500)
其他費用		(107)	(269)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虧損)／ 收益		(3,746)	358
財務費用	4	(20)	(1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30	—
稅前虧損	5	(10,473)	(4,466)
所得稅費用	6	—	—
期內虧損		(10,473)	(4,466)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855)	(4,242)
非控股權益		(618)	(224)
		(10,473)	(4,46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7	0.25港仙	0.16港仙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虧損	(10,473)	(4,466)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已扣除所得稅費用)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50)	22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10,523)	(4,444)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803)	(4,220)
非控股權益	(720)	(224)
	(10,523)	(4,44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所用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

綜合賬目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簡明財務報表。若存有不相近的會計政策，本公司將作相應調整。附屬公司的業績乃分別由其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計算，至上述控制權終止之日止。集團內公司間所有交易及集團內公司間結餘所產生的所有收入、開支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於綜合賬目時全面對銷。

2. 經營分部資料

下表呈列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營業額及虧損。由於本集團的大部份客戶及營運業務均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進一步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報告分部資料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		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內部開發產品		總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1,868	6,479	-	-	-	-	1,868	6,479
其他收入及收益	221	639	-	-	-	-	221	639
	2,089	7,118	-	-	-	-	2,089	7,118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2	8
貸款利息收入							596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投資 收入							320	246
未分配收益							177	37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3,184	7,409
分類虧損	(4,041)	(2,118)	(54)	-	(108)	(24)	(4,203)	(2,142)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2	8
貸款利息收入							596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投資 收入							320	246
未分配收益							177	3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029)	(2,973)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虧損)/收益							(3,746)	35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30	-
財務費用							(20)	-
除稅前虧損							(10,473)	(4,466)
所得稅費用							-	-
期內虧損							(10,473)	(4,466)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年內(1)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服務之服務收入之適用部份(扣除增值稅、營業稅及政府附加稅);(2)出售貨物之淨發票值(扣除增值稅、政府附加稅及退貨及貿易折扣之撥備);及(3)提供服務之合約收入之適用部分(扣除營業稅及政府附加稅)如下: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提供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服務	1,843	6,479
提供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25	-
	1,868	6,479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2	8
貸款利息收入	596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320	246
政府補貼	221	399
其他	177	277
	1,316	930

4. 財務費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貸款利息	8	-
租賃貸款利息	12	13
	20	13

5. 稅前虧損

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315	20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56

6. 所得稅費用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由於年內本集團並無來自香港之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作出提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五年：零)。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稅率於該兩個期間均為15%至25%。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由於期內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作出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五年：零)。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香港	-	-
本期－中國	-	-
期內的稅項支出總額	-	-

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本期間應佔每股虧損

(a)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9,855	4,242

(b)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期末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3,881,359,908	2,695,471,908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3,881,359,908	2,695,471,908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就攤薄調整該等期間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止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派付期內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9. 儲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賬	外幣換算	中國儲備金	保留盈利／	總計	非控股	權益總值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儲備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權益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69,547	26,243	3,128	844	4,276	304,038	(1,070)	302,968
期內虧損	-	-	-	-	(4,242)	(4,242)	(224)	(4,466)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22	-	-	22	-	22
期內全面溢利／(虧損)總額	-	-	22	-	(4,242)	(4,220)	(224)	(4,444)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69,547	26,243	3,150	844	34	299,818	(1,294)	298,524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88,136	69,212	3,015	844	(101,186)	360,021	(1,306)	358,715
期內虧損	-	-	-	-	(9,855)	(9,855)	(618)	(10,473)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52	-	-	52	(102)	(50)
期內全面溢利／(虧損)總額	-	-	52	-	(9,855)	(9,803)	(720)	(10,523)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88,136	69,212	3,067	844	(111,041)	350,218	(2,026)	348,192

一般資料

董事的服務合約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任何現有或擬訂服務合約。

董事的合約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各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的任何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短倉（該等權益及短倉乃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1)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長倉：

姓名／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王鉅成先生	透過受控制法團	388,131,449	10%

(2) 於本公司購股權的長倉：

無

除上文及「購股權」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已登記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或短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在冊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8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短倉」及「購股權」章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任何時間及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授出任何權利予任何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致使彼等可透過購買本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權益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長倉：

姓名／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已發 行股本百分比
Discover Wide Investments Limited		直接實益擁有	388,131,449	10%
王鉅成先生	(a)	透過受控制法團	388,131,449	10%

附註：

- (a) 由於王鉅成先生於Discover Wide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的控股權益，故被視為擁有388,131,449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彼等的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短倉」一節）已登記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短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在冊。

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授出合共323,448,000份附有權利認購本公司股本中323,448,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之購股權。本公司已向本公司董事授出合共105,984,000份購股權。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獲授人姓名	於本公司擔任之職位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王鉅成先生	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股東	0	936,000	936,000
謝志偉先生	執行董事	0	32,328,000	32,328,000
東鄉孝士先生	執行董事	0	32,328,000	32,328,000
王志勇先生	執行董事	0	32,328,000	32,328,000
武京京女士	執行董事	0	2,016,000	2,016,000
孔慶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0	2,016,000	2,016,000
梅大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0	2,016,000	2,016,000
陳聖蓉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0	2,016,000	2,016,000
	小計	0	105,984,000	105,984,000
	其他員工及顧問	0	217,464,000	217,464,000
	總計	0	323,448,000	323,448,000

上述已授出之所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之期間可予行使，行使價為每股0.185港元。

緊接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每股0.177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購股權獲行使、註銷或失效。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於回顧期內，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被視為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惟下列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不應由同一人士履行。

由於王鉅成先生(「王先生」)目前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有關安排偏離創業板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認為，由於王先生同時擔任有關職位有助保持本公司政策延續性及業務穩定，故有關安排屬適當及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本公司已透過不同途徑積極招聘人選擔任行政總裁，以於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符合守則第A.2.1條之規定。

守則條文第A.4.1條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特定任期委任。

概無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特定任期，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之規定，該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獲委任特定任期並膺選連任。然而，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所有非執行董事須輪值告退。本公司認為已有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標準不會低於守則條文要求。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8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均已遵守該操守守則及規定交易準則以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第5.33條，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檢查及監察本集團所採納的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審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相關工作。

於本報告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孔慶文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梅大強先生及陳聖蓉博士。所有審計委員會的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業績的編製已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成立了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員及構成並就任何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負責就董事委任、重新委任及繼任等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現有成員三名，主席孔慶文先生，委員為梅大強先生及陳聖蓉博士。提名委員會全部成員均為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

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至5.36條，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

於本報告日，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為梅大強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孔慶文先生及陳聖蓉博士。所有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責包括釐定所有執行董事的具體薪酬方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款項、離職或終止委任的任何應得賠償)，以及向董事會建議非執行董事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以釐定董事的薪酬政策及評估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及若干高層管理人員的表現。

內部監控

董事會肩負最終責任確保本集團維持穩健而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維護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並確保嚴格遵守有關法律、規則及規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效能，並向董事會匯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涉及之範疇包括營運之效能及效率、財務報告之可靠性以及遵守適用之法律及規例。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鉅成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鉅成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謝志偉先生、武京京女士、東鄉孝士先生及王志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孔慶文先生、梅大強先生及陳聖蓉博士。